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NM HOLDINGS LIMITED

### 安寧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

#### 關連交易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日交易時間結束時簽立轉讓契據，據此，HK Hilltop將其於上海顯達註冊資本中之20%實益權益轉讓予本公司。

本公司為上海顯達註冊資本100%權益之登記擁有人，惟於轉讓前，上海顯達之20%註冊資本乃以信託形式代HK Hilltop持有。

HK Hilltop因擁有上海顯達之20%實益權益，故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由於並無適用百分率超過2.5%上限，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2條，簽立轉讓契據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申報及公佈規定而獲豁免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 轉讓契據

日期：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日

簽立契據各方： (1) HK Hilltop，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截至本公佈日期，除HK Hilltop於上海顯達之權益外，HK Hilltop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且HK Hilltop或其任何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擁有任何股權。

(2) 本公司。

本公司與HK Hilltop之前並無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5條須合併計算。

根據日期為一九九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之信託聲明書，本公司按以HK Hilltop為受益人之信託形式持有出售權益。

根據轉讓契據，HK Hilltop以名義金額1.00港元之代價，不可撤回地將出售權益轉讓予本公司。上述代價乃經公平磋商後並參考多項因素釐定，包括(i)上海顯達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負債淨額40,155,030港元及上海顯達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除稅前虧損淨額14,287,390港元；及(ii)上海顯達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毛利均為47,057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HK Hilltop於上海顯達之總投資成本約為11,134,000港元。考慮到上文披露之事宜、下文所載「轉讓之原因及裨益」、及代價總數僅為1.00港元後，董事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

上述代價已由本公司以現金方式支付。

#### 有關上海顯達之資料

上海顯達現從事渡假中心及俱樂部之投資。上海顯達租賃位於上海之若干土地，以中期租約持有，並於其上興建一家名為「上海顯達鄉村俱樂部」的渡假中心。自興建工程竣工起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上述俱樂部乃由上海顯達經營。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上海顯達與上海麗致訂立一項管理承包協議，據此，上述俱樂部之經營以最低固定年費加上按上述俱樂部之營業額及溢利計算之金額外判予上海麗致，年期由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上海顯達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經審核業績以及其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如下：

	截至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除稅前虧損淨額	16,042,078	14,287,390
除稅後虧損淨額	16,042,078	14,287,390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負債淨額	26,672,484	40,155,030

上海顯達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淨額及負債淨額乃主要由於上海顯達以中期租約持有之渡假中心及俱樂部物業錄得重估虧絀分別達24,100,281港元及22,600,000港元所致。該等估值已由戴德梁行有限公司進行。在撇銷上述重估虧絀後，上海顯達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管理承包協議自上海麗致分別收取收入約4,440,838港元及4,216,181港元，以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產生收益約4,553,002港元及5,292,913港元，該等收益主要來自本公司提供予上海顯達以美元計值之股東貸款之外匯收益。

### 轉讓之原因及裨益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證券買賣。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則包括批發及零售時裝及飾物、經營電訊業務、經營渡假中心及俱樂部、投資控股以及證券買賣。

本公司為上海顯達註冊資本100%權益之登記擁有人。根據日期為一九九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之兩份信託聲明書，本公司(i)按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顯達鄉村俱樂部有限公司為受益人持有上海顯達80%之註冊資本權益；及(ii)按以HK Hilltop為受益人持有上海顯達20%之註冊資本權益。

因上海顯達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業績已完全地綜合計算至本公司賬目。簽立轉讓契據後，上海顯達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收購上海顯達之餘下權益將有助精簡上海顯達之管理，且考慮到應付代價後，符合本集團利益。本公司目前對上海顯達並無任何特定計劃。

經考慮上海顯達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主要因為重估虧絀而導致之虧損淨額及負債淨額，以及上述其他因素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轉讓契據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 一般資料

HK Hilltop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

HK Hilltop因擁有上海顯達之20%實益權益，故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由於並無適用百分率超過2.5%上限，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2條，簽立轉讓契據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申報及公佈規定而獲豁免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轉讓」	指	根據轉讓契據轉讓出售權益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安寧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轉讓契據」	指	本公司與HK Hilltop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日簽立之轉讓契據，據此，HK Hilltop以1.00港元之代價向本公司轉讓出售權益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K Hilltop」	指	H.K. Hilltop Country Club Limited，一間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出售權益」	指	HK Hilltop於上海顯達20%之註冊資本及股權權益之全部權利、權益、利益及享有權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上海顯達」	指	上海顯達渡假酒店有限公司(前稱上海顯達鄉村俱樂部有限公司)，於中國登記成立為一間中外合作經營企業，簽立轉讓契據前為本公司間接擁有80%權益之附屬公司
「上海麗致」	指	上海麗致育樂經營管理有限公司，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承董事會命  
安寧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代理行政總裁  
梁榮江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梁榮江先生(主席及代理行政總裁)、陳兆榮先生、梁煒才先生及楊永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偉欝先生及黃承龍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趙世曾博士、陳正博士及Ian Grant ROBINSON先生。